

十五、高雄市政府秘書處業務報告

日期：102 年 4 月 18 日

報告人：處長 黃昭輝

召集人、副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開議，昭輝承邀列席，面聆教益，至感榮幸！

謹代表秘書處全體同仁，衷心感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處工作之支持與督勉，使得本處各項執掌業務，皆能順暢推動，輔助市政建設工作日益精進。

個人謹就 101 年 9 月 1 日至 102 年 2 月 28 日（以下簡稱本期），本處職掌之各項重要業務執行情形，扼要報告如后，敬請 不吝賜教。

壹、重要業務執行狀況

一、人文、美化的辦公環境

(一)落實本府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綠美化工作

為使本府同仁及洽公民衆對市府行政中心大樓能感受到舒適溫馨及清新活力氛圍，本處持續實施大樓內部美化空間及外圍庭園造景工作。除於大樓庭園四周種植各式優形喬、灌木以及綠色草皮等景觀植物外，並依季節不同，更植各類季節草花植栽，以展現多樣化風情，營造綠草如茵、花木扶蘇的庭園風光。定期修剪喬、灌木及養護草皮，以維府容觀瞻，另於四維行政中心大樓內各樓層女兒牆，遍植觀葉植物，柔化大樓硬體視覺。各局處亦分別於公共走廊、辦公室等所屬責任區域，擺有益身心健康、淨化室內空氣之植物盆栽及創意造景佈置等，已達成美綠化整體辦公環境之目標。

(二)推動環境清潔維護及執行環境清潔檢查

1. 為有效執行本府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大樓環境公共區域清潔維護，依據清潔維護委外契約規定，以合理化、人性化方式管理，使委外清潔人員更齊力落實大樓環境清潔維護工作，每日由專人負責清掃工作範圍，本處管理人員則加強不定期檢查，俾提供市民整潔、優質的洽公環境。
2. 賽續辦理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各機關環境清潔檢查，加強責任區內環境美綠化、清除廁所病媒蚊孳生源；另配合國家清潔週辦理大樓環境清潔評比，分別於 101 年 12 月及本（102）年 2 月共辦理二次環境清

潔評比，藉以提升各機關維護辦公環境意識及改善區域空間整潔。

(三)集會場所之管理及充分利用

1. 活化市府大樓生命力，提昇行政中心文化水準，營造親民、愛民友善城市意象，開放四維行政中心中庭供各機關辦理多項展覽；另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附設之大禮堂、會議室及多媒體簡報室提供演講、表演等活動。此外，為使本府大樓場地管理更加妥善周全，制定「高雄市政府行政中心場地管理規則」乙種，對兩行政中心之廣場及中庭等場地使用，均詳加規範。本期四維行政中心中庭及廣場開放共計 61 場次，大禮堂、會議室等集會場所申請使用計 524 場次；鳳山行政中心中庭開放共計 6 場次，大禮堂、會議室等集會場所申請使用計 164 場次。
2. 為落實市長照顧弱勢團體之社福政策，特擇定市府大樓 1 樓中庭東南側區域，提供社會局委由喜憨兒基金會經營咖啡小舖，上班日午休時段安排音樂演奏，適時提供市府同仁及洽公民眾一處優雅休閒處所；另為建設行政中心成為友善婦女的工作環境，本處調整四維行政中心辦公空間，於 1 樓東側增設可供兒童圖書活動、交流聯誼兼具市政行銷等功能之「幸福・童樂館」，提供洽公婦女及兒童休憩使用。

二、健全、合宜的事務管理

(一)強化安全維護

本府四維與鳳山行政中心警衛勤務委託保全辦理案，已按規定向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採購部下訂辦理保全（警衛勤務）集中採購共同供應契約，爰於 101 年 12 月採評審方式選出優勝廠商「先鋒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102 年本府四維與鳳山行政中心警衛保全勤務，警衛勤務係採全天候 24 小時值勤方式，執行安全秩序之防護和非上班時段之門禁管制。

(二)廳舍管理維護

1. 辦理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辦公大樓水電、土木、通訊、消防、空調、電梯等設施維修案，本期計處理 581 件，有效落實廳舍設施修繕維護。
2. 辦理本府「鳳山行政中心新建大樓工程」案，向中央申請經費補助，經內政部函轉行政院核定，業於 102 年 2 月 8 日以院臺綜字第 10200 07377 號函核示：「原則同意補助工程經費以 1 億 6,484 萬 1,000 元為上限」。本處將積極辦理後續作業（提送本案工程綜合規劃書），俾順利完成補助經費程序，挹注市府財源。
3. 本處委託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辦理「鳳山行政中心前棟大樓拆除工程」

案，採兩階段拆除施工，第 1 階段拆除前棟大樓中、西側，保留前棟大樓東側（澄清路）供水利局辦公，第 1 階段拆除工程已於 101 年 11 月 20 日完成。

4. 為加強推動本府四維行政中心及鳳山行政中心節約用電成效，本處訂定「高雄市政府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 102 年度節約水電工作計畫」，由本處成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不定期前往各機關督導查察，推動節約用電情形，如發現問題，立即要求改善，若有重大違規情形者，則函請受檢機關妥為處理。

(三)充實設備

1. 辦理「四維行政中心 3、4 樓空調箱與冷風機汰換工程」，於 101 年 12 月 12 日竣工，有效提升 3、4 樓辦公室之空調冷氣節電效果。
2. 辦理「四維行政中心中庭磁磚剝落改善工程」，已於 101 年 12 月 10 日竣工。本工程完工後，可以杜絕磁磚碎片掉落，造成人員傷害及物品損壞等情事發生，以確保中庭整體公共空間場域安全，並美化區域環境。
3. 本處委託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辦理「鳳山行政中心新建大樓工程」案，由華盛營造工程有限公司得標承攬，業於 101 年 12 月 24 日開工，主體工程刻正施工中，預定 102 年 12 月底前如期、如質完工。

三、宿舍管理制度化

本處目前經管市有宿舍 84 間，含首長宿舍 35 間、單房間職務宿舍 6 間、眷屬宿舍 43 間。

(一)首長宿舍管理及維護

1. 於 101 年 9 月，完成市長宿舍室內修繕工程。
2. 於 101 年 12 月，完成市長、李副市長宿舍外牆整修工程。
3. 於 101 年 10 月，完成光復二街首長宿舍瓦斯管線換裝工程。
4. 定期由專業廠商檢修首長宿舍電梯、保全、監視系統及消防設備，確保首長居住安全。
5. 不定期派員巡查宿舍設備或設施之現況，因應首長使用需求，即時汰換設備或雇工修繕。

(二)眷屬宿舍清查及管理

1. 合法住用眷舍 32 間，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 2 次宿舍居住事實查考作業；本期業於 101 年 11 月已完成查考作業。
2. 占用 4 間，因合法配住人過世，現由成年子女占用中，業依規定通知

6個月內返還，逾期將提起訴訟要求返還。

- 3.閒置眷舍4間，暫時現況管理或計畫辦理報廢拆除(用地未全部騰空，無法變更非公用財產)，為防止遭人占用或避免滋生病媒、蚊蟲，不定期派員巡查及雇工整頓環境。

(三)眷(宿)舍空屋或空地之活化利用

- 1.眷舍空屋1間，暫時提供社會局借用，作為高雄市視覺障礙者社會重建中心使用。
- 2.另眷舍空屋2間，暫時租賃予社團法人高雄市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協會、高雄市自強創業協會作為推展業務之場所，以活化市有房地價值及落實政府照顧弱勢團體之政策。
- 3.眷舍用地全部騰空者，依據「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25條規定，陳報市府核定變更非公用財產移交財政局接管，俾以提高有效價值。
- 4.部分騰空之眷舍用地，暫時提供環保局、前金區公所、警察局、前金幼稚園、高雄地檢署等機關借用，作為公務車輛、民眾洽公車輛停車場或清潔機具停放場所或環境美綠化等，以避免土地閒置浪費。

四、公文處理流程電子化

(一)公文處理電子化

配合政府公文電子化政策，依據行政院研考會「公文電子交換推廣計畫」，推動公文電子交換，建置本府各機關、學校公文電子交換作業優質環境，辦理570個機關、學校公文管理系統及前置系統維護作業，目前各機關、學校電子公文交換使用率已達98%。

(二)市府公報e化

- 1.貫徹行政院節能減紙政策，啓用「高雄市政府電子公報資訊網」，彙整各機關相關法規、政令資訊刊登於該網站，本期計出刊49期，1,116則電子公報。
- 2.運用該網站刊載公報，提供民眾查詢閱覽市政相關資訊，預估每年可節省製版、印刷紙本公報費用約300萬元整。

(三)市政會議e化

- 1.每週二定期舉行e化市政會議，議定市政重要決策及加強各局處間業務聯繫，釐訂市政方針、推動施政計畫及提升工作績效，本期計召開24次。本處負責彙整本府市政會議議程及紀錄，函請府屬各權責機關確實辦理，並由本府研考會列管追蹤市長指裁示事項。

2. 每週二辦理首長座談，加強各局處間橫向聯繫，本期計召開 17 次。

(四) 積極辦理推廣實施線上簽核

配合行政院線上簽核及節能減紙推動方案，推動本府二代公文整合線上簽核系統，俾方便同仁使用，縮短作業期程，並提升行政效能，除本府已符合行政院規定應完成線上簽核 30% 目標外，更可有效節約支出費用。

(五) 落實本處資通安全

本處已於 101 年 11 月 14、21 日分 3 梯次，辦理 101 年度第 2 梯次資通安全講習，俾加強管理維護本處資通安全，提升同仁資安觀念。另並要求同仁不得利用電腦從事與公務無關之行為，以免影響公務頻寬；且勿開啟來路不明及標題聳動之電子郵件，以防範電腦病毒與駭客事件，建立安全電腦作業環境。

(六) 檔案管理電子化

1. 簡化調閱公文檔案流程，本期透過線上調案預約系統調案計 1,779 件。

2. 運用檔管資訊系統檢選屆銷毀年限之檔案，本期銷毀檔案 219,653 件，減少檔案庫存空間。

(七) 辦理金檔獎暨金質獎評獎

1. 金檔獎評獎

辦理本府第 11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評獎，參加初評計有 64 個機關，經書面審核績效較優之前 10 名機關如次：鳳山地政事務所、三民地政事務所、東區稅捐稽徵處、鼓山區戶政事務所、新興區戶政事務所、楠梓地政事務所、大寮區戶政事務所、鳥松區戶政事務所、新興地政事務所、六龜區戶政事務所，規劃於 102 年 3 月 4 日至 3 月 8 日共 5 天，由評獎委員實地查證。遴選前 5 名優秀機關後，並依規定於 102 年 3 月底前函送檔案管理局；代表市府參加金檔獎評獎。

2. 金質獎評獎

辦理第 11 屆機關檔管績優人員金質獎評獎，俟評獎委員於 102 年 3 月 4 日至 3 月 8 日，進行金檔獎實地查證。遴選 5 位績優人員後，再依規定於 102 年 3 月底前函送檔案管理局；代表市府參加金質獎評獎。

五、積極化的國際事務

(一) 訪賓接待

本期辦理訪賓接待業務 27 案，共計 301 人到訪；主要訪團代表如下：

台泰國會議員友好協會訪問團、澳洲貿易暨競爭力部長及國會議員、比利時台北辦事處處長魏孟嵐 (Caroline Vermeulen)、馬來西亞沙巴州首府

亞庇市政廳市長 Datuk Abidin Madingkir、日本熊本市城市行銷課課長井本賢一、聖多美普林西北民主共和國議長卡瓦留、加拿大卑斯省本拿比（Burnaby）市市長 Derek Corrigan、澳洲布里斯本市長 Graham Quirk、法國在台協會歐陽勵文主任 Mr. Olivier Richard、貝里斯森林漁業暨永續發展部部長 Liseille Alamilia、日本八王子市議會議長水野淳、美國財政部副助理國務卿 Mr. Robert Dohner、日本長野縣知事阿部守一、美國在台協會台北辦事處新任處長馬啓思（Christopher Marut）、群馬縣知事大澤正明、熊本市議會議長津田征士郎、「美國聯邦衆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羅伊斯、靜岡縣日華友好議會連盟森竹治郎會長、熊本縣蒲島知事與再春館製藥西川朋希理事長、韓國釜山市許南植市長、日本八王子市石森孝志市長、日本八王子市黑須隆一前市長、美國波特蘭代表團、澳洲布里斯本代表團、日本熊本縣代表團、日本八王子表演團、韓國釜山表演團、高雄市國際友誼團協會等。

(二)姊妹市交流

1. 姊妹市認養活動

為強化及有效提升本市與各姊妹市之關係，推動成立認養姊妹市活動計畫，積極鼓勵市府各局處主動與姊妹市進行相關業務交流，在此計畫下，由本處擔任聯繫窗口，專責協助各局處與各姊妹進行各項交流，包含互訪、業務考察及專案活動等。預計將可促進各局處業務與國際接軌，拓展國際視野，並可進一步深耕市府與各姊妹市關係，擴展交流面向，大幅增進姊妹市交流之深度與廣度，互利雙贏。本期辦理有關活動計有二項：

(1)澳洲布里斯本市長率團訪問高雄（認養局處：都發局、經發局）

101年10月22日至24日，布里斯本市庫爾克市長（Graham Quirk）率該市官員及商務考察團至本市參訪，除與本市簽訂「締盟十五週年慶暨加強合作備忘錄」及與本市地方產業人士進行商務交流外，並與市長聯合主持「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啟動國際記者會，宣示姊妹市合作決心。

(2)日本八王子市立看護學校師生訪問團拜會衛生局（認養局處：衛生局）

八王子市立看護學校副校長山川美喜子率該校師生一行45人於101年11月20日拜會本府衛生局，由衛生局蘇副局長娟娟代表接見，雙方就時下台、日醫療環境之異同交換意見。

2. 其他重要姊妹市及國際友好城市交流活動

(1) 日本八王子市議會議長率團來訪

日本八王子市議會議長水野淳於 101 年 11 月 1 日，率團至本市訪問。除拜會市府由陳菊市長親自接待外，並至本市內門區紫竹寺參觀，紫竹寺主委也以午餐招待，促進二市交流。

(2) 美國阿肯色州小岩城姐妹市協會委員率團來訪

小岩城姐妹市協會委員卡洛琳·薇絲朋 (Carolyn Witherspoon) 及茱麗葉·強森 (Ju11eah Johnson) 等人，為活絡本市與小岩城市之交流，於 101 年 12 月 12 至 15 日訪高，期間由本處安排參訪南部科學園區、義守大學、高雄醫學大學、中正國小，並拜會美國在台協會高雄辦事處、外交部南部辦事處、本市體育處等機關，並有多項市政參訪行程，洽談各項姐妹市合作事宜，期未來能與本市有更進一步之實質合作。

(3) 參加韓國釜山姐妹市舉辦之觀光論壇

101 年 12 月 12 日至 15 日由本處及觀光局共同派員參加釜山姐妹市舉辦之觀光論壇，由釜山市文化觀光局李甲俊局長主持。本市代表團與釜山相關航空業者共同出席該論壇，雙方就直航及包機等議題交換意見。本市代表團此行除受到釜山市金演權副市長熱情接待外，亦順訪慶尚南道，拜會高永珍教育監，雙方就未來可能交流面向進行交換意見。

(4) 「美國聯邦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羅伊斯來訪

「美國聯邦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羅伊斯 102 年 1 月 26 日至 28 日率訪問團共 22 人訪台。期間於 1 月 27 日參訪本市並拜會市長，了解本市政經發展及台美合作關係，雙方對台美間，各項經濟、文化交流，做了廣泛的意見交換。

(5) 邀請姊妹市暨國際友誼城市參加 2013 高雄燈會

今年燈會期間，邀請姊妹市暨國際友誼城市於 2 月 15 日至 18 日至本市參訪，計有澳洲布里斯本、美國波特蘭、日本八王子、熊本縣、韓國釜山等 5 個城市派遣代表團共 62 人參加。其中，八王子市及釜山市更派遣表演團參加燈會演出，為熱鬧的高雄燈會添加了豐富的國際文化元素。

釜山市市長許南植先生曾於 92 年（時任副市長）至本市訪問，本次為其市長任內首度訪高，除了參加燈會午宴及開幕式外，亦安排

參觀本市捷運公共藝術、並聽取「高雄亞洲新灣區」簡報，藉以更進一步瞭解高雄最新的發展及未來兩市間的合作計畫。

日本八王子市自 95 年與本市締結友好城市以來，每年都派代表團前來參加，今年石森孝志市長也不例外，這是他就任以來第一次至本市訪問，偕同前任市長－黑須龍一先生參加市府新春團拜。

(三)國際及城市行銷

1.除一般訪賓接待、姊妹市及國際友好城市交流外，促進國際及城市行銷亦為本府年度重點工作，除主辦相關國際行銷活動外，亦協助市府各局處及 NGO 等單位辦理相關國際性活動。本期合計辦理包括日本會議地方議員聯盟訪華團、日本長野縣學習旅行誘致推進協議會常務理事惠崎良太郎、日本千葉縣 TRUNK 協會青年部會 CTA 團長石原敏和、美國及澳洲外籍親善大使、日本九州大分縣竹田市「竹田市身心休養 (recreation) 協會」會長古井久和、國際特赦組織德國分會主任克洛斯·華特 (Klaus Walter)、東麗集團 (TORAY) 東麗尖端薄膜公司落成典禮等外賓至本市拜會及參訪等活動。

2.「2012 高雄新視野－外國駐高機構人員暨眷屬文化之旅」

為讓居住在本市內各個不同國際社群的外籍人士，深入了解本地文化的多元與豐富性暨市政建設的進步與繁榮，協助行銷高雄知名度，並增進彼此間的交流，於 101 年 10 月 13 日辦理上述活動。包括外國官方派駐高雄人員、外國商會、外僑學校、本市外商等 7 個國家 14 個單位的外籍員工暨眷屬近百人參加。活動內容，包括觀賞戲獅甲活動的獅王大賽，隨後搭乘遊艇觀賞高雄港景觀，對「亞洲新灣區」之願景有一番新的體認。

3.日本長野縣與本市簽訂教育暨觀光交流備忘錄

日本長野縣知事阿部守一於 101 年 11 月 1 日至 3 日率團至本市訪問，除參訪相關市政建設、與本市高中職校長舉行座談外，並與本市簽訂教育暨觀光交流備忘錄。

4.赴日行銷 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

陳菊市長於 101 年 11 月 2 日至 5 日赴日本進行市政參訪，並拜會熊本縣知事、福岡縣知事及熊本市市長等人，同時邀請渠等參加「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

六、機要業務彈性化聯繫處理建議及陳情案件效率化

(一)機要業務彈性化

為從旁協助市長順利推動各項市政建設，在安排市長參加各項會議、各界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秘書處）

訪賓拜會、視察區里基層、巡視各項建設及協助市民陳情案件等時程時，均秉持「市民第一」、「服務至上」原則，事先配合各相關業務局處詳為評估規劃，依事務之輕重緩急，擬定先後順序，以期周延妥適。

(二)聯繫處理建議及陳情案件效率化

本處聯繫市民各項建議及陳情案件，皆秉持「市民的小事，就是市府的大事」原則辦理。其中，對市民親洽或以電話建議或陳情事項，都以親切負責之態度，立即予以妥適處理；親洽之陳情案件內容若事涉跨局、處業務者，則適時聯繫協調各局、處派員協商處理，或請主要權責機關辦理會勘、研商處理。若以書面方式建議或陳情事項，均立即錄案並移請有關單位迅速處理，以有效率地執行「即時傳遞」與「迅速處理」為服務宗旨；另與研考會聯合服務中心協調並互相合作輔以資訊軟體「線上即時服務系統」確實追蹤列管各項案件辦理情形，俾使市民建議或陳情案件均能獲得妥善處理及回應，以落實「答覆確實」之目標。

七、健全職工與車輛管理

(一)駕駛、技工、工友及臨時人員管理

1. 本府所屬機關學校職工與臨時人員統計表

資料日期：102.01.01

職工	本府所屬機關		學校		合計
	7,022	約用人員	1,268	其他	
臨時人員	業務助理	約用人員	僱用工程員	其他	合計
	公務預算	中央補助費	工程管理費	公務預算	1,856 多元就業及臨時人員進用要點 進用之人員：
	1,213	68	31	40	1,856人，以衛生局【醫療藥品基金進用臨時人員：307人】、環保局【道路清潔員：541人、資源回收員：55人】、交通局【路邊收費服務員：680人】為大宗
		1,352			3,208
					總計：11,498

2. 有關本處工友（含駕駛及技工）之轉僱（含轉出及轉入）、待遇、退職、撫卹作業。本期辦理工友轉僱 2 人次。
3. 賽績辦理本處工友（含駕駛及技工）之各項補助，本期辦理生活津貼、教育補助及國民旅遊卡 43 人次。
4. 每月定期清查本處工友（含駕駛及技工）及臨時人員上下班差勤情形（遲到、早退、曠職等）約 100 人次；另對出勤忘記刷卡職工，除通知填寫「漏簽到退登記表」外，並至差勤管理系統辦理人工補登。
5. 本市公車處職工移撥作業，業於 101 年 10 月 1 日完成移撥，計有本府所屬機關 207 名缺額，由公車處 81 名職工選填。其中含超額職工 62 人；非超額自願移撥 19 人。
6. 有關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修正案，業經 101 年 9 月 25 日第 88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並已於同年 10 月 1 日以高市府秘職字第 10130636300 號函修正發布。
7. 本府為激勵士氣，鼓舞工作情緒，依據本府績優職工選拔表揚實施要點辦理績優職工選拔。績優職工之評選由本處初核，計有環保局等 31 個機關推薦工友吳黃秋珍等 76 人參加選拔，評審小組會議於 101 年 8 月 23 日評審後，簽奉核定，業於同年 9 月 26 日本府員工月會中公開表揚。當選者每人頒發獎狀乙幘、獎金壹萬元、給予公假五日，並刊登市府公報，以資鼓勵。
8. 賽績辦理發放本處退職職工及在職亡故職工遺族 101 年中秋節及 102 年春節慰問金，符合發放慰問金規定者之人數，計有退職職工 40 位，在職亡故職工遺族 3 位，合計 86 人次。
9. 為充實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職工管理人員對其職工之僱用、待遇給與、差假勤惰、考核獎懲、退休撫卹及人事資料管理等之專業知能，由本處訂定「101 年度職工管理研習會」實施計畫乙種，規劃辦理職工管理研習會，並邀請各機關學校指派有關承辦職工業務之人員參加；業於 101 年 11 月 20 日至 12 月 13 日分 15 場次，假本府四維行政中心 8 樓資訊中心訓練教室辦理完竣，計有 499 人參加。
10. 依據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規定，於 101 年 12 月 17 日及 102 年 1 月 23 日邀集財政局、主計處、勞工局、人事處等，召開本府進用臨時人員審核小組會議 2 次，審核社會局、衛生局、海洋局、原民會及客委會之提案共 6 案，計同意有 4 案，進用 38 人。

(二)車輛管理

1. 為充分有效運用公務車輛，允宜建置完整之車籍資料，作為每年辦理車輛先期作業審核依據，已於本(101)年9月3日函請各機關學校填報車輛使用情形及數量，並於同月30日建置完成，並請各機關學校將其車輛異動情形陳報本府。
2. 本期本府所屬一級機關申請借用車輛計223件(重建推動委員會75件、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57件、政風處1件、都市發展局3件、交通局31件、觀光局14件、教育局體育處2件、亞太城市高峰會40件)。
3. 為提升派車效率減少文書傳遞耗費，建置車輛管理暨派車系統，於101年9月1日起正式啓用。自101年9月1日至102年2月28日止，辦理公務車及駕駛調派，計495人次。

八、營造合理安全的消費環境

(一)受理民衆消費諮詢、申訴、調解等業務

本期受理民衆消費電話諮詢5,236件；現場諮詢415件；第一次申訴1,299件；第二次申訴341件；4次本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議計調解53件。

(二)消保官積極辦理查察工作

本期消保官會同市府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針對消費商品及場所設施進行查察工作，包括中秋月餅食品衛生、營養午餐、加油站油品、私劣菸酒、牛肉標示、物價訪查、桶裝瓦斯、安養院與護理之家、遊樂區安全、婚紗攝影、汽車旅館、大客車安全等共21次。

(三)加強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

1. 加強宣導本府「1950消費者服務專線」

(1)商請高雄廣播電台協助隨機播放1分鐘宣導詞，由本處處長發聲，並已於101年7月3日錄製完畢，製作成1分鐘與30秒兩種版本，視節目進行情況插播。

(2)由高雄廣播電台協助四維行政中心1樓及該台門口跑馬燈輸入「消費者服務專線1950」等宣導文字。

2. 辦理本市38個行政區巡迴講座，直接與民衆面對面，推動消保種子深入本市各行政區里鄰，加強民衆建立消保理念，增進消保知識，及早預防消費糾紛發生。

3. 本期消保官對市府所屬機關、民間團體及台糖訓練中心、中山大學、高雄大學、高雄師範大學、更生保護會屏東分會、明陽中學、經濟部中部辦公室、高雄市不動產交易安全協會等合計宣導共14場次。

(四)其他重大活動

1. 101 年 9 月 14 日辦理「高雄市各行政區消費者保護巡迴講座（三）：橋頭場」活動，本案規劃以各行政區為巡迴宣導點，推動消保種子深入本市各行政區里鄰，加強民衆建立消保理念，增進消保知識，及早預防消費糾紛發生。活動還包括消費問題問答與有獎徵答，在橋頭區公所 3 樓大禮堂舉行，約 180 人參加，參加民衆完全免費，民衆反應相當熱烈，充分達到宣傳效果。
2. 101 年 12 月 12 日，辦理「高雄市各行政區消費者保護巡迴講座（四）：仁武場」活動，本案規劃以各行政區為巡迴宣導點，推動消保種子深入本市各行政區里鄰，加強民衆建立消保理念，增進消保知識，及早預防消費糾紛發生。活動亦包括消費問題問答與有獎徵答，在仁武區公所 5 樓大禮堂舉行，約 160 人參加，參加民衆完全免費，民衆反應熱烈，充分達到宣傳效果。

九、行政視察調查公正化

(一)行政視察

依據年度施政計畫所列之重點工作目標，配合各局處督導考核相關業務：

1. 配合環保局辦理本市公共廁所聯合督導檢查，本期督導檢查 7 次，計 95 座次公廁。

2. 102 年 2 月 22 日至 3 月 27 日配合民政局辦理 101 年度各區公所執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年終考核。

(二)配合監察院辦理地方機關巡察業務

監察院 101 年度地方機關巡察，於 101 年 11 月 1、2 日由林監察委員鉅銀、馬監察委員秀如代表蒞府作年度第 1 次巡察，除受理民衆暨團體陳情計 12 件次外，並拜會 貴會及聽取本府市政簡報，巡察「興達漁港營運管理與遊艇產業專區整體規劃調整辦理情形」與「新客家文化園區之營運管理情形」等，本府業已完成各項垂詢應辦事項函復監察院在案。

貳、結語

本處屬市府幕僚機關，各項作為均以輔佐市府團隊達成施政目標為主要任務，主管業務繁雜且多樣，承市長之命綜理秘書處事務，並秉持市長施政理念，發揮幕僚功能，提昇市政績效，加強與市府各機關相關業務之協調與統合；充分整合有限資源，營造跨域合作之優良平台。

過去半年，承蒙 貴會鼎力支持與協助，本處各項業務得以順遂推動與執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秘書處）

行。今後，在既有基礎上繼續努力提升質量兼具之行政效能，尚祈 貴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續予不吝督勉，共創高雄市民最大福祉與市政建設高峰。

最後，敬祝

召集人、副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